

# 魯迅作品 十五講

錢理群 著

中和出版  
OPEN PAGE



# 目 錄

前 言 .....	I
<b>第一講</b>	
從《兔和貓》讀起 .....	1
<b>第二講</b>	
魯迅筆下的兩個鬼 —— 讀《無常》、《女吊》及其他 .....	15
<b>第三講</b>	
「遊戲國」裡的看客 —— 讀《示眾》、《孔乙己》、《藥》及其他 .....	39
<b>第四講</b>	
「最富魯迅氣氛」的小說 —— 讀《在酒樓上》、《孤獨者》及其他 .....	73
<b>第五講</b>	
詭奇、荒誕的背後：魯迅的另一類小說 —— 讀《鑄劍》及其他 .....	101

## 第六講

### 對宇宙基本元素的個性化想像

—— 讀《死火》、《雪》、《臘葉》及其他 .....129

## 第七講

### 反抗絕望：魯迅的哲學

—— 讀《影的告別》、《求乞者》、《過客》及其他 .....145

## 第八講

### 「立人」：魯迅思想的一個中心

—— 讀《文化偏至論》、《科學史教篇》、  
《摩羅詩力說》及其他 .....171

## 第九講

### 「保存我們」是「第一義」的

—— 讀《我之節烈觀》、《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  
《〈二十四孝圖〉》及其他 .....193

## 第十講

### 走出瞞和騙的大澤

—— 讀《論睜了眼看》及其他 .....213

## 第十一講

### 「掀掉這人肉的筵席」

—— 讀《燈下漫筆》及其他 .....229

## 第十二講

### 結束「奴隸時代」

—— 讀《論照相之類》及其他 .....249

### 第十三講

#### 「真的知識階級」的歷史選擇

—— 讀《關於知識階級》及其他 .....263

### 第十四講

#### 「其中有着時代的眉目」

—— 讀《偽自由書》、《准風月談》、  
《花邊文學》裡的雜文.....289

### 第十五講

#### 「希望是在於將來的」

—— 讀《導師》及其他.....327

後 記 .....356

## 前 言

打開這本書，就會產生一個問題：為甚麼在今天仍然要提倡讀魯迅作品？

我在一篇文章裡這樣談到我的理解與思考——

前不久我和一位年輕朋友談起每一個民族都有自己的一些大師級的思想家、文學家，他們的思想與文學具有一種原創性，後人可以不斷地向其反歸、反省，不斷地得到新的啟示，激發出新的思考與創造。這是一個民族精神的源泉，應該滲透到民族每一個生命個體的心靈深處，這對民族精神建設是至關重要的。我立刻想到了魯迅。在我看來，魯迅正是這樣的一位具有原創性的現代思想家和文學家。他的思考的最大特點是，始終立足於中國的土地，從中國的現實問題出發；而對問題的開掘，又能夠探測到歷史和人性的深處與隱蔽處。因此，他的思想與文學就既有極強的現實性，又具有超越性和超前性；而且絕不是某種外來思想或傳統思想的搬弄，而是真正的「中國的與現代的」，並且創造了自己獨特的話語體系。他對中國的社會結構，中國的歷史文化，中國的國民性……的深刻體認與剖析，使他對中國國情的把握，達到了前所未有的深度和高度。魯迅的思想與文學是「20世紀中國經驗」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最可寶貴的世紀思想文化遺產。我們今天在現實生活中遇到新的問

題，總能夠回到他那裡，會有意想不到的新的發現，成為新的思考與創造的一個起點。魯迅當然不會給我們提供解決現實問題的現成答案，他給我們的是思想的啟迪；魯迅當然也有他的局限，我們正是要從他已經達到的，以及他還沒有達到的地方出發，去面對我們今天的問題，進行新的思考與創造；魯迅當然不是唯一的源泉，在我們民族的古代與現代究竟有哪些具有原創性，因而具有源泉意義的思想家、文學家，是需要研究與討論的。在我看來，要使這樣的可以作為民族精神源泉的思想與文學在民族心靈深處扎下根來，就必須從中、小學，大學教育抓起。我們可以設想，每一個中國人在他接受教育階段，就對包括魯迅在內的民族大師的思想與文學有一個基本了解，奠定一個深厚的精神底子，以後，他無論學甚麼專業，從事甚麼工作，都會受益無窮。（《「於我心有戚戚焉」——讀王景山先生〈魯迅五書心讀〉》）

在某種意義上，可以說魯迅的作品是應該終生閱讀的。本書所起的是一個「導讀」的作用，即引導年輕朋友去讀魯迅作品。每一講都會對魯迅的某篇或某幾篇作品做詳細的文本分析，同時引發開去，談魯迅思想與文學某一方面的問題，並連帶一批作品；而每一講後面，都開列「閱讀篇目」，便於讀者自學。只要讀者因了本書的介紹，對魯迅作品產生了興趣，自己去讀原著，並有了自己的思考，我就算完成了任務。讀者打開魯迅原著之日，即是本書「壽終正寢」之時，這也可以叫「過河拆橋」——這是本書的作者對讀者的唯一期待。

第一講

從《兔和貓》讀起

魯迅一生著述極多，我們現在通用的《魯迅全集》（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年版）就收入三百九十九萬字<sup>①</sup>，但仍有遺漏，加上近20年陸續新發現的佚文，總量當更大。這皇皇數百萬字的文字，該從何讀起？應該說，這也並無定法，不同的人自會選擇不同的切入口。從文體上說，一般都先從小說讀起，這不僅是因為魯迅是以《狂人日記》這篇小說參加「五四」新文化運動，引起世人注目，也是以「中國現代小說第一人」奠定自己在中國現代文學史上的歷史地位的；而且小說比較感性，魯迅寫小說又是把自己「燒」進去的，讀魯迅小說可以幫助我們比較容易地進入他的文學世界和精神世界。《吶喊》是魯迅第一部小說集，其中《狂人日記》、《藥》、《故鄉》、《阿Q正傳》都是他的代表作，自然應該是閱讀的重點。但因為這些作品都已選入中學語文課本，同學們早就讀過，並且都很熟悉了；今天我們再讀魯迅小說，就得換一個角度。因此，我想向大家介紹一篇《吶喊》中最不引人注目，甚至連它是否是小說也遭到學術界某些朋友質疑的作品：《兔和貓》。——我們就從這裡讀起吧。



打開書，我們就與「似乎離娘並不久」的這「一對白兔」相遇了。——剛踏入「魯迅的世界」，首先遇到的竟然是小動物，這本身就很有意思。

但，魯迅卻提醒我們：「雖然是異類，也可以看出他們的天真爛漫

---

<sup>①</sup> 見李文兵：《新版〈魯迅全集〉有甚麼特點？》，收《魯迅研究百題》，29頁，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來。」——他們也是和我們一樣的可愛的生命。

你看，他們「豎直了小小的通紅的長耳朵，動着鼻子，眼睛裡頗現些驚疑的神色，大約究竟覺得人地生疏，沒有在老家時候的安心了」。——讀到這裡，你的心微微一動，它喚起了你並不遙遠的記憶：那一天，你離開「老家」，來到「人地生疏」的異地（比如你現在所在的大學），你不是也有過短暫的「驚疑」？這魯迅筆下的動物世界與你竟是這樣相近。

而且他們還會保護自己：「這小院子裡有一株野桑樹，桑子落地，他們最愛吃，便連餵他們的波菜也不吃了。烏鴉喜鵲想要下來時，他們便躬着身子用後腳在地上使勁的一彈，耷的一聲直跳上來，像飛起了一團雪，鴉鵲嚇得趕緊走，這樣的幾回，再也不敢近來了。」

——你看這段文字：「躬着身子……使勁的一彈……耷的一聲……直跳上來……飛起了一團雪……」，多麼傳神，不僅有聲有色，更是聲情並茂。這是你初次感受魯迅文字的魅力：和他筆下的動物世界一樣，他的文字也是這樣的美，這樣的生機盎然。

這世界裡，自然不能沒有同樣「天真爛漫」的孩子：「孩子們時時捉他們來玩耍；他們很和氣，豎起耳朵，動着鼻子，馴良的站在小手的圈子裡，但一有空，卻也就溜開去了。」

——想想看，小兔子「馴良的站在小手的圈子裡」，多麼和諧，多麼可愛，你能不發出會心的微笑麼？

而且小兔子也要有自己的「孩子」了！這真是太有趣了！而且他，這個剛出生的小小兔子就在你面前「跳躍」：「比他的父母買來的時候還小得遠，但也已經能用後腳一彈地，迸跳起來了」。還有呢：「孩子們爭着告訴我說，還看見一個小兔到洞口來探一探頭，但是即刻縮回去了，那該是他的弟弟罷。」——看着，「爭着」，說着，喊着，這些孩子

是多麼的興奮，多麼的開心呵。

你能從這些文字的背後，看到那個站在孩子們中間，以欣賞的眼光默默地觀察小兔子、小小兔子，還有這些孩子的魯迅嗎？你能感覺到此時此刻魯迅內心的溫暖與柔和嗎？

可以說，一觸及這些幼雛，魯迅的筆端就會流瀉出無盡的柔情與暖意。——我們不妨再看看其他作品。

這是《鴨的喜劇》：「小鴨也誠然是可愛，遍身松花黃，放在地上，便蹣跚的走，互相招呼，總是在一處。」「待到四處蛙鳴的時候，小鴨已經長成，兩個白的，兩個花的，而且不復咻咻的叫，都是『鴨鴨』的叫了。荷花池也早已容不下他們盤桓了，幸而仲密的住家的地勢是很低的，夏雨一降，院子裡滿積了水，他們便欣欣然，游水，鑽水，拍翅子，『鴨鴨』的叫。」但小說裡同時出現了「沙漠」的意象，以及高喊「寂寞呀，寂寞呀，在沙漠上似的寂寞呀」的俄國盲詩人愛羅先珂；因此，小說的最後一句是：「現在又從夏末交了冬初，而愛羅先珂君還是絕無消息，不知道究竟在那裡了。只有四個鴨，卻還在沙漠上『鴨鴨』的叫。」——這最後一筆，給你甚麼感覺？

還有《狗·貓·鼠》裡關於「隱鼠」的童年記憶：它「時時跑到人面前來，而且緣腿而上，一直爬到膝髁。給放在飯桌上，便檢吃些菜渣，舐舐碗沿；放在我的書桌上，則從容地遊行，看見硯台便舐吃了研着的墨汁。這使我非常驚喜了。我聽父親說過的，中國有一種墨猴，只有拇指一般大，全身的毛是漆黑而且發亮的。它睡在筆筒裡，一聽到磨墨，便跳出來，等着，等到人寫完字，套上筆，就舐盡了硯台上的餘墨，仍舊跳進筆筒裡去了。我就極願意有這樣的一個墨猴，可是得不到；問那裡有，那裡買的呢，誰也不知道」。——不經意間又流露出一絲悵惘之情……

於是，你在柔和中讀出了冷峻，在春的溫暖裡感到了秋意。——但我們卻由此而開始感悟魯迅內心世界的複雜和豐富：有人說，魯迅的深情與柔和是隱藏在荒涼的硬殼下的；這「深情、柔和」與「荒涼」是互為表裡，又相互滲透的。

這樣，在「兔」的故事裡，又出現了「貓」：「可惡的是一匹大黑貓，常在矮牆上惡狠狠的看」。不僅看，而且真的下毒手，將兩個兔子活活地吃了！

這確是驚心動魄的一筆。——這是魯迅式的「無辜的生命被吞噬」的主題的突然閃現。

但生活照樣進行：幸存的七個很小的兔在善良的人們的精心照料下，終於長大，「白兔的家族更繁榮；大家也又都高興了」，曾經有過的災難被忘卻了。

這或許是魯迅更為悲涼的。

但魯迅卻沒有、也不能遺忘。——多年以後，魯迅還在《記念劉和珍君》裡這樣寫道：「忘卻的救主快要降臨了罷，我正有寫一點東西的必要了」，他的寫作正是對遺忘的拒絕。

於是，就有了這一段魯迅式的文字——

夜半在燈下坐着想，那兩條小性命，竟是人不知鬼不覺的早在不知甚麼時候喪失了，生物史上不着一些痕跡，……。我於是記起舊事來，先前我住在會館裡，清早起身，只見大槐樹下一片散亂的鴿子毛，這明明是膏於鷹吻的了，上午長班（按：指會館裡的僕人）來一打掃，便甚麼都不見，誰知道曾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裡呢？我又曾路過西四牌樓，看見一匹小狗被馬車軋得快死，待回來時，甚麼也不見了，搬掉了罷，過往行人憧憧

的走着，誰知道曾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裡呢？夏夜，窗外面，常聽到蒼蠅的悠長的吱吱的叫聲，這一定是給蠅虎咬住了，然而我向來無所容心於其間，而別人並且不聽到……

假使造物也可以責備，那麼，我以為他實在將生命造得太濫，毀得太濫了。

這是《兔和貓》這篇小說最具震撼力之處。我們說這是魯迅式的文字，是因為對小動物表示愛憐之情的文字所見多多，但這樣提到「生命」的高度，特別是這樣反身於己，痛苦地自責，卻是絕少見到的。

「（造物）實在將生命造得太濫，毀得太濫了」，魯迅這沉重的歎息；「誰知道曾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裡呢？……誰知道曾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裡呢？」魯迅的一再追問，不僅顯示了「生命」在他思想中非同一般的分量與地位，更是向每一個人，首先是他自己，也包括我們每一個讀者的人性、良知的拷問。我曾經這樣寫下我的反省：「每次讀到這段文字，總要受到一種靈魂的衝擊，以至於流淚。不只是感動，更是痛苦的自責。我常常感到自己的感情世界太為日常生活的瑣細的煩惱所糾纏左右，顯得過分的敏感，而沉湎於魯迅所說的個人『有限哀愁』裡；與此同時，卻是人類同情心的減弱，對人世間人（不要說生物界）的普遍痛苦的麻木，這是一種精神世界平庸化的傾向」，我為之感到羞愧（見《心靈的探尋》第十二章）。——同學，你也聽到、注意到那「蒼蠅的悠長的吱吱的叫聲」，那生命的掙扎之聲了嗎？

小說結尾是意味深長的：「造物太胡鬧，我不能不反抗他了，雖然也許是倒是幫他的忙。……那黑貓是不能久在矮牆上高視闊步的了，我決定的想，於是又不由的一瞥那藏在書箱裡的一瓶氰酸鉀。」——這

裡出現的是典型的魯迅式的「復仇」主題。這對於魯迅是順理成章的。我們將在下文再作分析。

## 二

同學們大概已經意識到，這篇《兔和貓》，看似簡單，也沒有甚麼複雜的情節，但我們卻從中觸摸到魯迅思想、情感與文學的某些重要方面。

如前所說，「生命」正是魯迅的一個基本概念；有的研究者認為魯迅的哲學就是一種「生命哲學」。對生命的關愛，確實是魯迅思想的一個亮點，一個底色。

這是一個博大的感情世界。這包含了兩個方面的內容。首先，魯迅的「生命」是一個「大生命」的概念。它不僅超越了自我生命的狹窄範圍，甚至超越了國家、民族、人類的範圍，昇華到了自我心靈與宇宙萬物（生物、非生物）的契合——這在我們剛讀過的《兔和貓》、《鴨的喜劇》裡有最鮮明的描述。另一方面，他所提倡並身體力行的「生命之愛」是一種「推己而及人（和萬物），推人（和萬物）而及己」的博愛。魯迅說，「博大的詩人」是必定「感得全人間世，而同時又領會天國之極樂和地獄之大苦惱的精神」<sup>①</sup>，所有的（人世間的、宇宙萬物的）生命，他們的歡樂與痛苦，都與自己息息相關；魯迅還引述愛羅先珂的話，強調「看見別個捉去被殺的事，在我，是比自己被殺更苦惱」<sup>②</sup>。他為自己對同是生命的蒼蠅的掙扎聲，竟然聽而不聞，「無所容心於其

①《詩歌之敵》，《魯迅全集》7卷《集外集拾遺》，236頁。

②《魚的悲哀》譯者附記，《魯迅全集》10卷《譯文序跋集》，205頁。

間」，而痛苦地自責，就是因為從自己對其他生命存在及其死亡的麻木中，感到了自身基本感應力與同情心的喪失，從而產生了自我生命的危機感——我還是一個真正的生命麼？

魯迅對小兔子以及小狗、蒼蠅這些小動物即所謂幼雛的格外關愛，對他們無辜的死亡，感到格外的痛心，還因為他所倡導和身體力行的「生命之愛」，是一種無私的「以幼者為本位」的愛。「五四」時期魯迅寫過一篇《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我們以後還會詳加討論），把這種愛的無私的犧牲稱為「生物學的真理」。他說：「動物界中除了生子數目太多一一愛不周到的如魚類之外，總是摯愛他的幼子，不但絕無利益心情，甚或至於犧牲了自己，讓他的將來的生命，去上那發展的長途。」而特別有意思的是，魯迅認為這樣一種出於生命「天性」的犧牲之愛，在人類中，是存在於那些「心思純白，未曾經過『聖人之徒』作踐的人」即普通的農民、下層人民中的；他舉例說：「例如一個村婦哺乳嬰兒的時候，決不想到自己正在施恩；一個農夫娶妻的時候，也決不以為將要放債。只是有了子女，即天然相愛，願他生存；更進一步的，便還要願他比自己更好，就是進化。」在魯迅看來，「這離絕了交換關係利害關係的愛，便是人倫的索子，便是所謂『綱』」，「所以覺醒的人，此後應將這天性的愛，更加擴張，更加醇化；用無我的愛，自己犧牲於後起新人」。魯迅自己就是這麼做的，他說他的歷史使命就是「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放他們（按：指『自己的孩子』即年輕的一代）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此後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魯迅因此把自己定位為「歷史的中間物」，終其一生，都是「肩住了黑暗的閘門」，為後來者開路的。今天我們想到魯迅，首先浮現出來的就是這樣一個形象。

值得注意的是，魯迅一直念念不忘存在於普通農人中的這種出於

「天性的愛」。在離開這個世界之前，他還寫文章讚揚同情、愛護「被侮辱和被損害者」的母親；他說：「這類母親，在中國的指甲還未染紅的鄉下，也常有的，然而人往往嗤笑她，說做母親的只愛不中用的兒子。但我想，她是也愛中用的兒子的，只因為既然強壯而有能力，她便放了心，去注意『被侮辱的和被損害的』孩子去了。」<sup>①</sup>在這些地方都可以看出，魯迅對於生活在中國社會底層的農民、普通民眾的親和感和深切理解，彼此之間存在着一種血肉般的聯繫。在下一講，我們將對這一點做更深入的討論；這裡想強調的是，魯迅由此而形成了他的「弱者本位」的觀念，這與前面所說的「幼者本位」是相輔相成的。魯迅曾經高度評價一位德國的女畫家凱綏·珂勒惠支，說她是為「被侮辱和被損害的」人們「悲哀，叫喊和戰鬥的藝術家」<sup>②</sup>，其實這也是魯迅的自我定位——這構成了魯迅形象十分重要的另一個側面。

我們在前面已經發現，當魯迅呼喚「生命之愛」時，他無法掩飾自己內心的悲涼感：因為他清醒地知道，自己正生活在一個無愛的國家，一個無愛的時代。當他發出那一聲「（造物）實在將生命造得太濫，毀得太濫了」的歎息時，他心中想着的正是自己的祖國：中國人太多，生命也太無價值，以致誰也不把人的生命當作一回事，濫殺無辜在我們這塊土地上，已經成為生活的常態，人們真正是「無所容心於其間」了。早在 20 世紀初，年輕的魯迅在日本留學時，就和他的朋友討論：「中國國民性中最缺少的是甚麼」，結論是：一是「誠」，二是「愛」。關於「誠」的問題，容我們以後再做討論；而這種全民性的「無愛」狀態正是魯迅深感痛心，並且要竭力反抗的。他大聲疾呼：「我們還要叫出

---

①《寫於深夜裡》，《魯迅全集》6 卷《且介亭雜文末編》，500 頁。

② 同上。

沒有愛的悲哀，叫出無所可愛的悲哀！」<sup>①</sup>一切濫殺無辜的罪行，一切對生命，特別是年輕生命的殘害，在魯迅那裡，都會引起最強烈的情感反應；他一生留下的那些噴發着憤怒之火的文字，至今仍燒灼着每一顆良知未失的心——

中國只任虎狼侵食，誰也不管。管的只有幾個年青的學生，他們本應該安心讀書的，而時局漂搖得他們安心不下。假如當局稍有良心，應如何反躬自責，激發一點天良？

然而竟將他們虐殺了！

實彈打出來的卻是青年的血。血不但不掩於墨寫的謊語，不醉於墨寫的輓歌；威力也壓它不住，因為它已經騙不過，打不死了。<sup>②</sup>

不是年青的為年老的寫記念，而在這三十年中，卻使我目睹許多青年的血，層層淤積起來，將我埋得不能呼吸，我只能用這樣的筆墨，寫幾句文章，算是從泥土中挖一個小孔，自己延口殘喘，這是怎樣的世界呢。<sup>③</sup>

我每當朋友或學生的死，倘不知時日，不知地點，不知死法，總比知道的更悲哀和不安；由此推想那一邊，在暗室中畢

---

①《隨感錄·四十》，《魯迅全集》1卷《熱風》，323頁。

②《無花的薔薇之二》，《魯迅全集》3卷《華蓋集續編》，263頁、264頁。

③《為了忘卻的記念》，《魯迅全集》4卷《南腔北調集》，488頁。



命於幾個屠夫的手裡，也一定比當眾而死的更寂寞。

……

……我先前讀但丁的《神曲》，到《地獄》篇，就驚異於這作者設想的殘酷，但到現在，閱歷加多，才知道他還是仁厚的了：他還沒有想出一個現在已極平常的慘苦到誰也看不見的地獄來。<sup>①</sup>

現在我們對於《兔和貓》結尾的「復仇」就是可以理解的了：這些大自然與人世間的「黑貓」們，這些任意踐踏、毀滅生命，渴飲年輕人的鮮血的殺人者，絕不是魯迅的私仇，而是民族的公敵、人民的公敵、人類的公敵、大自然的公敵。

我們更應該記住魯迅的話：「真的猛士，敢於直面慘淡的人生，敢於正視淋漓的鮮血。這是怎樣的哀痛者和幸福者？」並且反躬自問：你有這樣的勇氣嗎？

由此而形成了魯迅作品的基本母題：「愛」——對每一個生命個體的關愛；「死」——生命無辜的毀滅；以及「反抗」——對來自一切方面的對生命的奴役、殘害的絕望的抗爭。

魯迅尤其不能容忍將殘害生命合法化、合理化的理論與說教——在中國，這樣地鼓吹「殺人有理」，製造「流言」誣讎死者，為殺人者開脫、辯解的「幫兇」，「從血泊裡尋出閒適」<sup>②</sup>，將屠夫的殘殺化作哈哈一笑的「幫忙」與「幫閒」，是綿綿不絕的。魯迅的憤怒同樣是指向這些

①《寫於深夜裡·二·略論暗暗的死》，《魯迅全集》6卷《且介亭雜文末編》，502頁。

②《病後雜談·四》，《魯迅全集》6卷《且介亭雜文》，170頁。

「偽士」們的，並且不遺餘力地與之戰鬥了一生。

魯迅特別感到詫異與警惕的，還有將流血、犧牲神聖化的「革命高論」。可以說，魯迅一生都在舌敝唇焦地向年輕的改革者進行「人的生命價值」的啟蒙教育。「三一八」慘案之後，當有人鼓吹「以血的洪流淹死一個敵人，以同胞的屍體填滿一個缺陷」時，魯迅反覆講這樣一個「常識」：「改革自然常不免於流血，但流血非即等於改革。血的應用，正如金錢一般，吝嗇固然是不行的，浪費也大大的失算」；真正的改革者絕「不肯虛擲生命，因為戰士的生命是寶貴的」<sup>①</sup>。魯迅的話說得十分沉重：只有「會覺得死屍的沉重」的民族，「先烈的『死』」才會轉化為「後人的『生』」；如果將流過的血在記憶中淡忘，「不再覺得沉重」，先烈的犧牲將會白費。<sup>②</sup>——不難注意到，魯迅並沒有絕對地否認包括流血在內的犧牲，他強調人的「生存」並不是「苟活」，因此，為了實現自己的價值理想，有時是免不了要做出某種犧牲，甚至獻出生命的；因此，魯迅說：「我們無權去勸誘人做犧牲，也無權阻止人做犧牲。」<sup>③</sup>這裡有兩條界限，一是不輕談犧牲，「不肯虛擲生命」，二是即使是不可免的犧牲，也必須是個體生命為了實現自己的價值理想而做出的自覺選擇，其本身就是一種生命價值的體現，而絕不能輕信那些自己不犧牲卻專門「勸誘」別人犧牲的「革命工頭」的謊言，做盲目的無謂犧牲。魯迅說得好：「自己活着的人沒有勸別人去死的權利，假使你自己以為死是好的，那末請你自己先去死吧。」<sup>④</sup>對這樣的專要別人去死的

①《空談·三》，《魯迅全集》3卷《華蓋集續編》，281頁。

②《「死地」》，《魯迅全集》3卷《華蓋集續編》，267頁。

③《娜拉走後怎樣》，《魯迅全集》1卷《墳》，163頁。

④《關於知識階級》，《魯迅全集》8卷《集外集拾遺補編》，193頁。

假革命、偽君子，應該保持必要的警惕。魯迅還說過這樣的話：「其實革命是並非教人死而是教人活的。」<sup>①</sup> 這話說得真好：樸實無華裡大有深意，耐人尋味。「教人活」，這三個字裡是蘊涵着一切真正的「革命」（改革）的目的、出發點與歸宿的。革命必須建立在人道主義的基礎之上，也可以說是魯迅的一個基本命題；在以後的各講中，我們還會有更深入的展開與討論。

### 本講閱讀篇目

- 《兔和貓》（收《吶喊》）
- 《鴨的喜劇》（收《吶喊》）
- 《狗·貓·鼠》（收《朝花夕拾》）
- 《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收《墳》）
- 《無花的薔薇之二》（收《華蓋集續編》）
- 《「死地」》（收《華蓋集續編》）
- 《記念劉和珍君》（收《華蓋集續編》）
- 《空談》（收《華蓋集續編》）
- 《為了忘卻的記念》（收《南腔北調集》）
- 《寫於深夜裡》（收《且介亭雜文末編》）
- 《關於知識階級》（收《集外集拾遺補編》）
- 《上海文藝之一瞥》（收《二心集》）

①《上海文藝之一瞥》，《魯迅全集》4卷《二心集》，297頁。